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A)/ADM/10/1/1

電話 Telephone: 3509 8514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2117 9120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
楊少紅女士

楊女士：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跟進2016年4月11日會議事宜

就2016年4月11日教育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通過有關小學人事編制和薪酬架構的議案，本局已在本年5月4日向委員會發出覆函，提供本局的意見及相關資料。教育局局長亦於5月27日回覆主席，扼要指出議題的複雜性。

政府致力提升香港的教育服務質素。多年來，我們一直因應學校行政管理的新趨勢及對優質教育的訴求，按需要改善教學人員的資源，以及推行多項措施，提升教師的地位及專業水平。我們已在本年4月11日教育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交的討論文件及5月4日的覆函解釋有關措施及安排。

本局理解教育事務委員會及學界對小學教職員編制及薪酬架構的關注和訴求。我們會參考一籃子的相關因素（不限於5月4日函覆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所列），慎重考慮上述的關注和訴求。由於議題所涉範疇廣泛且複雜，我們須仔細擬訂未來路向，並會繼續留意小學校長和教師的工作情況，緊密與業界溝通。

教育局局長

（康陳翠華



代行)

2016年7月15日